



天主教 靈修神學簡介

葉寶貴 老師

一、靈修史：什麼是靈修？



二、天主教靈修神學簡史

1. 靈修在聖經舊約與新約中的基礎



二、天主教靈修神學簡史

2. 古代教父靈修（至9世紀）：
修道院靈修之源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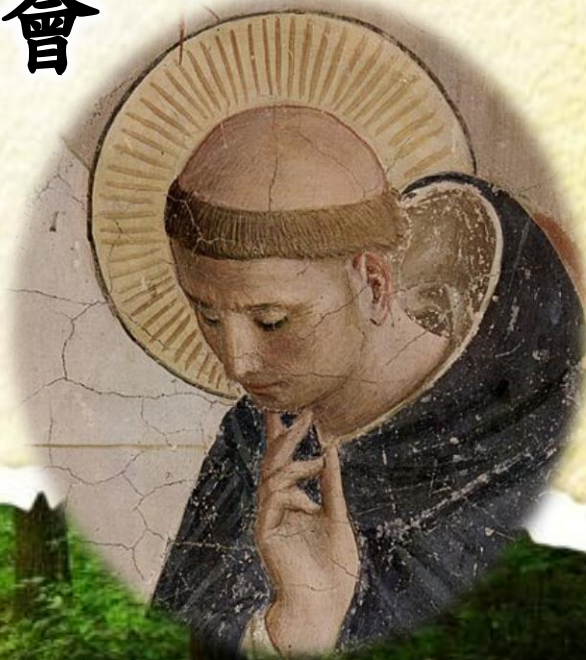
* 心禱：耶穌禱文



二、天主教靈修神學簡史

3. 新興修會（11 - 13世紀）：
托鉢靈修

* 方濟會與道明會




3. 新興修會（11 - 13世紀）： 托鉢靈修

11世紀末在西歐的修道生活漸趨多元化，許多新的修會興起。而十三世紀是靈修史中的重要里程碑，也可以說是整個中古世紀的巔峰期。



由4世紀至10世紀漸漸形成的牆垣高築，內在自成一個自足社會的修道院，竟在13世紀發展出會士以沿街托鉢乞食為特色的修會，實為一大突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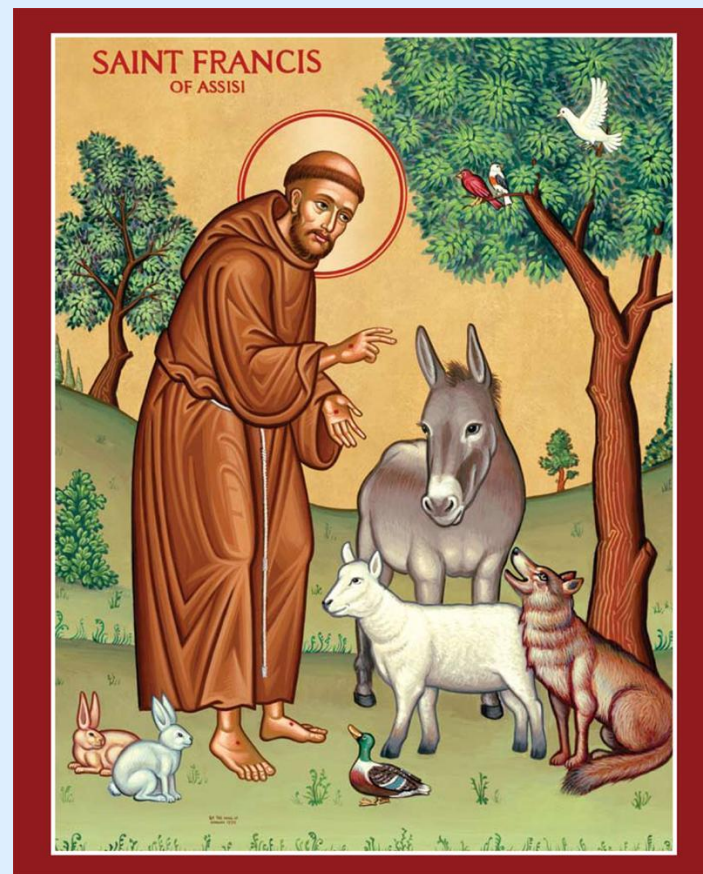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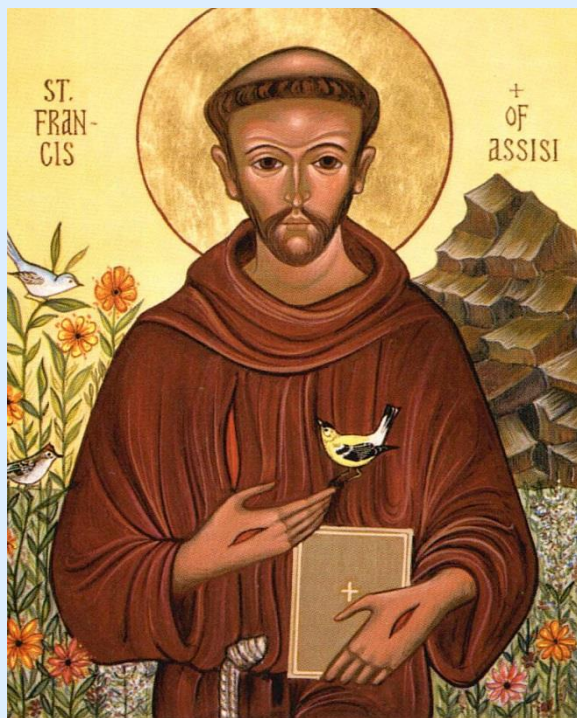




道明會、方濟會、白衣修會、奧古斯丁修道團等，都在此時興起。這些修會有一個共同理念：與其將會士身心限制在孤冷的修道院中，不如讓他們隨處祈禱傳道，以具體的服事世界，作為獻身基督的首要職務。

其中最引領當時靈修更新的人物是亞西西的聖方濟
(1181 - 1226 AD)

* 方濟生平簡介





方濟靈修可綜合為以下4點：

1. 完全服從基督
2. 隨時隨地祈禱
(一年內160多天在各地的山洞祈禱)
3. 渴望與基督一起受苦 (五傷)
4. 熱愛大自然 (環保主保)

當時方濟會數以千計的修道者
外出傳道，隨興地（出乎自然
的）吟唱詩歌，沿途托鉢乞食
等活動，蔚為當時西歐的日常
景觀，也對當時極盡奢靡的西
歐社會，帶來一股更新的清新
力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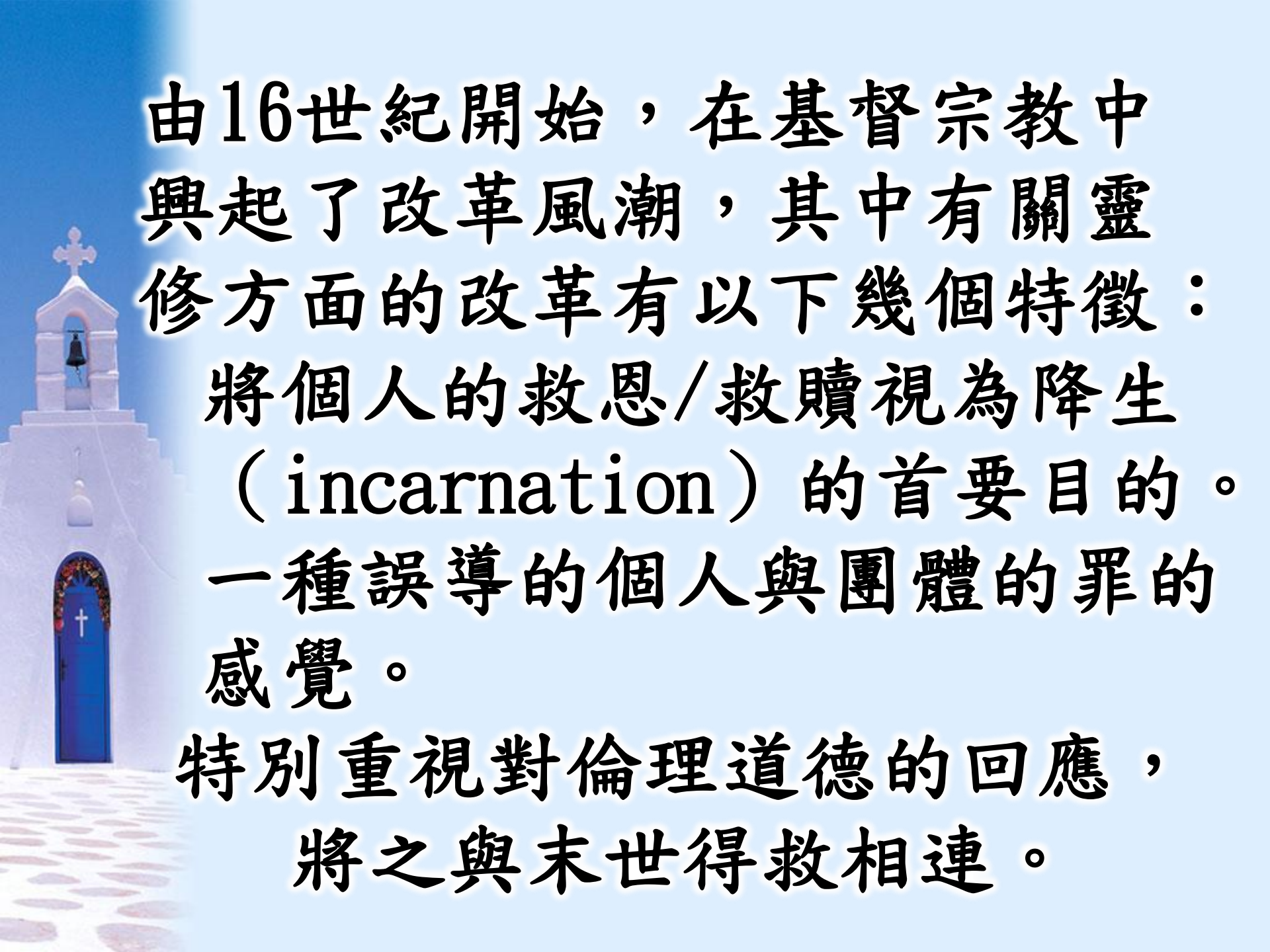


二、天主教靈修神學簡史

4. 天主教的改革（16 - 19世紀）

* 使徒靈修：
聖依納爵
（耶穌會）





由16世紀開始，在基督宗教中興起了改革風潮，其中有關靈修方面的改革有以下幾個特徵：

將個人的救恩/救贖視為降生（incarnation）的首要目的。
一種誤導的個人與團體的罪的感覺。

特別重視對倫理道德的回應，
將之與末世得救相連。

以上的關懷特別會著眼於耶穌的人性，特別是他的受苦。這種改革時期的靈修，因個人來世就贖的需要，使這種靈修展現出「十字架神學」、「十字架靈修」的特色。




代表人物

- 依納爵：使徒靈修



- 依納爵靈修特別強調「道成肉身」，道成肉身的生命可以顯示出人類生命的價值。





依納爵（1491 - 1556）出身西班牙貴族世家。本是位騎士，在一次戰役中受傷結束軍人生活。療傷期間因閱讀屬靈書籍，生命有了重大的改變。他最有名的著作依納爵神操（Spiritual Exercises）是他親身體驗退隱經驗所寫成的。



按該書作完整的避靜需30天，
也可以簡縮為8天避靜。

在神操的方法中，他特別強調想像式的默觀祈禱，這方法對改革後期的影響很大。但無論如何，他強調這種祈禱方法應與使徒事工相結合。

依納爵「道成肉身」的靈修，
不將日常凡俗瑣事排拒於禱
告之外，而是去發現神就在
這些繁瑣的日常生活當中。
依納爵靈修有助於異常忙碌
的現代人。換個角度來看看
我們的生活，將屬靈的生活
融入當下的生活中，這真是
使徒靈修的根本之道。



二、天主教靈修神學簡史

* 隱修院的改革：大德蘭與十字若望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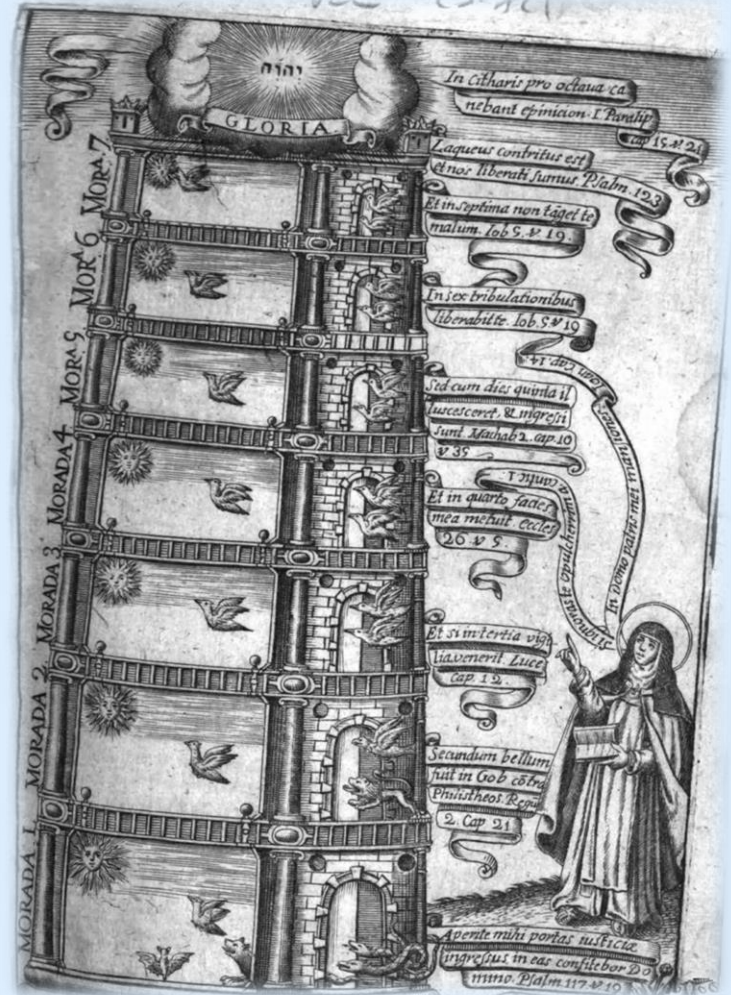
大德蘭 (Theresa of Avila, 1515 – 1582)

大德蘭是出生於西班牙的猶太裔修女，她進入加爾默羅修會，後因修會鬆散的修道氣氛，她開始著手進行改革。在嚴格的規律和全然簡樸的要求下，她終於創建了第一所改革的加爾默羅女修會。



其中最知名的《靈心城堡》 (The interior Castle)


先三樓台描述
進入屬靈生命的
序曲，後四樓台
描述修道者與神
之間屬靈婚禮的
玄秘結合之旅。



十字若望 (John of the Cross, 1542 - 1591)

十字若望靈修上的經典之作
是描述人靈踏上
尋求神的靈修
旅程中，
在成全之前的
「暗夜之旅」。





十字若望將我們與神結合的旅程稱為「靈魂的黑夜」有三個原因：

1. 為「與世界分別」
2. 與神結合的過程或方法就像黑夜
3. 靈修旅程的目標是神，對人而言，神就像「黑夜」，人不可看見。

二、天主教靈修神學簡史


4. 天主教的改革（16 - 19世紀）

* 隱沒於窮人中，
定睛凝神效法基督：
傅高德



傳高德生於法國貴族家庭，原是軍人。後來開始閱讀宗教書籍，並深度皈依進入修道院。但後來覺得修道生活過於穩定，偏離了率直跟隨基督教導的原貌，遂離開修會進入非洲沙漠，過著隱居生活。





他不是以談論基督來傳揚基督，而是以生活來呈現基督，以禱告來傳揚基督。他曾說：「我是個修道士，而不是傳教士；存在的目的是靜默，而不是講論。」他活在耶穌在拿撒勒/納匝肋的生活，與窮人一起，隱沒在窮人中。

1916年12月1日他在屋內被一
群強盜所殺。身前他沒有跟隨
者，死後有人拿了他的著作，
創立富高小兄弟會
及富高小姐妹會
，追隨他過著
隱沒的拿撒勒/
納匝肋的生活。





三、天主教當代靈修

1. 梵二大公會議
2. 靈修生活的泉源
3. 人性發展
4. 履行正義
5. 默觀





三、天主教當代靈修

6. 各類神恩

7. 修道生活

8. 牧職神父

9. 沉默的教會與沉默的大眾

10. 走向未來



